

夏夜悠长

贾志强

记忆中的夏夜是从坐锅花(紫茉莉)盛放拉开的序幕。傍晚时分,五颜六色的坐锅花便争先恐后地开启,那喇叭形的花朵仿佛向人们广而告之——该烧火做饭了,于是,负责做饭的大人们便不约而同走向厨房,准备晚间的饭食。

但对于孩子们来说,这序幕还要持续好长。作业已经草草完成,暑热也已渐渐褪去,正是一天中最快乐的时光,捉迷藏、跳皮筋、丢沙包、跳房子,玩得不亦乐乎。直到天边的火烧云燃烧殆尽、暮色四合成水,直到第一声“回家吃饭”的呼喊穿过屋顶、绕过炊烟、在人群中回荡,孩子们才急急收场,转眼间,那玩耍的场地便回归了空旷。

晚饭照例是在院子里吃的。有电的时候便会开一盏昏黄的灯,那灯光在夜色中忽明忽暗,似乎在与黑夜争夺属于自己的地盘。而停电是家常便饭,有时会摸黑吃,有时也会点一盏煤油灯,那微弱的光闪闪烁烁。

蚊子多的时候便会笼蚊烟。燃一些枯枝,在火上放一些新割的艾草熏着,不多时,那烟便带着独有的艾草味开始四处弥散。在烟雾缭绕中,世界顷刻间安静了下来。没有艾草的时候便随手扯一把蒿草,虽然蒿草的味道远不如艾草,但聊胜于无。在烟熏火燎与蚊子叮咬的困扰中,我们毅然选择前者。

蝙蝠这时也会来助阵。这黑夜的精灵在夜幕下闪移腾挪,如一道黑色的光,如一道黑色的影,始终让人无法看清它的模样,却总能给人一种与生俱来的恐惧。直到后来在好多老物件上看到蝙蝠的身影,知道老祖宗惯用谐音梗,“蝠”即是“福”,是吉祥好运的象征,才改变了对它的印象。

有时会有萤火虫一闪一闪提着灯笼飞来。那光绿中带着黄,黄中带着绿,给人一种幽幽冷冷的感觉,等你刻意地靠近它,它倏忽间把电门关掉,将自己融入黑暗中。所以捕捉流萤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,须得眼疾手快,须得气定神闲。学着古人的样子将萤火虫放在瓶子里,来一场囊萤映雪的模仿秀,但那光实在是太过微弱,心中便涌出古人欺我的想法来。

饭后的时光是故事的主场。孩子们凑到大人堆里,听着家长里短,听着趣闻逸事,增长见识也学着成长,但大人们的话题并不都是孩子们感兴趣的。无聊的时候,孩子们便会自己组团召开一个故事会,总有人自带光芒,永远是会场的主角,胡乱编造都能栩栩如生、娓娓道来。故事的最后总会扯到鬼的身上,那青面獠牙、血盆大口的形象仿佛就在树下、就在墙上,“哇”的一声尖叫,故事便在哭爹喊娘声中戛然而止。

百无聊赖的时候便会抬头看天。没有月亮的晚上,星星总是很多、很亮,这颗是牛郎,那颗是织女,那可恶的银河把二人生生隔开,可那对儿女在哪儿呢?七月初七鹊桥相会,在葡萄架下真能听到牛郎织女的窃窃私语吗?北斗七星像一把勺子有序排列,是要舀干银河的水吗?为什么启明星总是第一个眨巴眼睛?为什么扫把星拖着长长的尾巴?问题总是很多,答案总是很少。迷离中,第一次有了遥远和深邃的概念,第一次感觉到无穷与渺小的差距,宇宙洪荒、天地玄黄第一次走出课本,真真切切走进孩子们的心房。

渐渐地,眼皮开始打架,身体开始摇晃,幼小的躯体再也支撑不住袭来的困顿。大人们看见了,便赶忙抱起自家的孩子,捋一捋衣服,拍一拍后背,念叨着向屋里走去。孩子喃喃地说着梦话,向父母怀里靠了靠,舒服了,踏实了,很快进入梦乡。

梦开始的地方,夏天很长,夜很长。

因为话少,所以才写作。写作之人,自言自语,想要表达的,未必是所要表达的内容,而是渴望被理解的心情。而看文章的人,对号入座,便是在文字里遇见。

时代的差异,多于作者的差异。遇见的文化记忆,大致为一个社群对于历史事件、重要人物、传统习俗、象征符号的共同印象。阅读有体会,心解其意,英雄所见略同。从情绪共情,到认知共情,乃情感转向路径。然更多的遇见,好似打探消息,原来在另外的空间,守候着一个比我还惨的人,心里便稍许有了些安慰。

“尔自作蠹鱼,我不阅一字。逢著好树根,抱著枕头睡。”到了一定年龄,只想不多言,不多事,不多心,不多看。嘴可以吃饭,为何不可以说话,辜负了一肚子的想法。正如朋友越少,越能接近自由,从实录写,事多琐碎,话不太多,会躲避许多的麻烦。朱熹说“看文字如捉贼,须知道盗发处,自一文以上赃罪情节,都要勘出。若只描摸个大纲,纵使知道此人是贼,却不知何处做贼”,此即打探式阅读。

文字里遇见

介子平

漫谈



值,差别几近霄壤,一个翛然尘外,炎暑尽忘,一个烟火弥漫,柴米油盐。接近怎样的人,便会有怎样的思路,扩知识、增见闻之外,思维认知、气质气度也会潜移默化改变。阅读的传播,是促进关于自己、自己与他人关系观念转化的主因。

有灯便有光明,而寻光是人的本能。成长路上,无人引领,文字里有托梦的高人。弱者转于沟壑,强者散于四方,于浩如烟海、恒河沙数中,遇见深加褒赏的文字,真就不易。文名卓著、遐迩倾心者,未必适合自己;吟风弄月、顾影自怜者,未必不适合自己。此一时珍惜的文字,待耳濡目染、学识益进后,会觉得味同嚼蜡,兴味索然;彼一时珍惜的文字,待阅历既深、见闻尤洽后,又会觉得贫竭枯窘、捉襟见肘。此间你已改弦更张,换了个人。

有形世界,无限风光,晒美图、晒旅游、晒美食、晒娃之外,文字的魅力,知之者知。从容自然,灯灯递续,纤徐而不烦;文辞明确,造语极工,简奥而不晦。才情卓异,骨秀神清,直叹我怎么没想到、我怎么写不出。

学游泳消酷暑

郭士豪

记忆

游泳,我是18岁在湖北武汉学会的。之前是个半拉子,开始他们去游泳还叫过我一次,后再不叫了,游泳不叫是规矩。我想,离家这么远,万一出事可怎么得了,所以,一直不敢去,可还是耐不住酷热。

那时不知空调为何物,全靠意志硬扛,一把扇子一缸子水,还得钻进棉线织就的蚊帐当中,那时还没见过化纤产品。那蚊帐织得太好了,小小的长方格,透气性很差。在那中间挥舞着扇子,蚊帐外黑中有白条的斑马蚊千军万马,稍不留神被咬,肿胀奇痒,抓破被汗水浸泡更麻烦。湖北号称千湖之省,到处是水,生活区周边又有污水沟,蚊子滋生泛滥,经常一团一团的。酷热让你什么都不敢挨,烫呀,人就是鳌子上的肉,耳朵里时时刻刻仿佛听到一句话:热死你,热死你。简直是……只有经过的人懂得。

一天,他们要去游泳,我便跟着去了。我不下水,去看看风景也好。啊!真是绿水青山,好一派江南自然景观!半个多小时的路程,走得汗流浃背。来到湖边,他们迅速脱掉衣服说,看着啊!一个个跳入湖中不见了踪影。湖边只留下我一个人,烈日下连个说话的都没有。我无聊地捉了一只蜻蜓,捆在一节苇秆上,看到有蜻蜓飞来就追逐引逗它。不多时,我的左手就夹满了蜻蜓。太阳偏西时,我放掉了蜻蜓。我最终还是鼓起了勇气,下水摸水情,摸出了一条近百米的安全浅水区域,下水练抬头换气,结果不大工夫就学会了,且能游出很远的距离,我开心极了。

之后的日子里就练基本功,练踩水练耐力练几种泳姿。一天,他们要去湖对面了,我壮着胆子跟了上去。这湖有1000多米宽,那湖水深不可测。游到半程时,我说累得不行了,人家说不让你跟你偏要跟,你回去哇。回去也不近,我只好咬牙坚持。

又一天,风大浪涌,我呛了一口水,顷刻间呼吸困难直往下沉,半天换不过气来。危急时刻,我们队的那个黑大个儿在离我5米处鼓励我坚持,说一定要坚持,莫慌!我拼命踩水挣扎,熬过了恐怖的两分钟,脱离了鬼门关。待缓过来后,我瞬间独创了一种泳姿,可以防浪呛水的泳姿——侧泳,后来,这种泳姿成了我长距离游泳的泳姿。

这就是我这个二愣子学游泳的经历,可以说太冒失了,几次与死神擦肩而过。那时根本没有防溺手段,想想都后怕。太年轻了,也太冒失了,客观情况是太热了。每年夏天开始游时他们叫我白条,可一夏天游下来,我成了最黑的那个,身上要脱数层皮。每天下班之后,我们的第一要务就是去游泳。一身臭汗,酷热难耐,都想凉快凉快,辛苦地走那么远的路去寻找唯一的防暑降温方式。有时克拉斯卡车送我们过去,一直游到满天繁星才往回走,因暑热根本没有食欲。回时,一路上萤火虫在草丛中闪烁,满天蝙蝠飞来飞去捕食蚊虫。

在我的潜意识里,我就会游泳,学游泳不难。为什么呢?这还得从我父亲的一次失误谈起。当时我家还在北郊的横渠村。大约4岁时,父亲带我下太原,办完事去大澡堂洗澡,把我抱进澡堂放到池边,他便出去拿毛巾肥皂去了。结果我坐在了肥皂沫上,他一走,我“哎溜”一下就滑进了池子里。滑进池后,我感觉像一只小鸟在水中飞翔,挥舞着两个翅膀飞呀飞呀,突然被一只大手一把抓起。我如梦初醒,喝饱了那肥水汤,坐在池边愣神。若没人看见,我可能就永远飞不了了。父亲被人告知,吓了一大跳,同时也有发现我习水性的意外之喜。所以,我学游泳并没费太大力,七八岁时在澡堂里洗澡,一钻入水就是十来米,这可能就是那次体验的延续吧。由此,我懂得了为什么有人教孩子游泳时,先把孩子扔进水里,这真是一种大智慧呀!